

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赵彤宇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赵彤宇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赵彤宇	是	11,973,000	12.44%	4.80%	2019年8月12日	2021年5月7日	河南兴港融创创业投资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

2、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赵彤宇先生所持质押股份累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数量（股）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数量（股）	现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现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现已质押股份情况		现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赵彤宇	96,269,603	38.61%	31,715,610	19,742,610	20.51%	7.92%	19,742,610	100%	52,459,592	68.55%
合计	96,269,603	38.61%	31,715,610	19,742,610	20.51%	7.92%	19,742,610	100%	52,459,592	68.55%

注：控股股东赵彤宇先生已质押及未质押股份不涉及股份被冻结情况，上述限售股皆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赵彤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，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，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赵彤宇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或偿还款项等措施应对，并及时通知公司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10日